

证券代码：832535

证券简称：润龙包装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宁夏润龙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1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2 月 13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

首席合伙人：胡柏和

2020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70 人

2020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359 人

2020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
82 人

2020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8,805 万元

2020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3,698 万元

2020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7,652 万元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 家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97 家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C26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C27	制造业
C34	制造业
C29	制造业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代码	行业门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务业
C35	制造业
C30	制造业
C38	制造业

C23	制造业
-----	-----

2020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2,636.8 万元

2020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1,336.3 万元

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5 家

2020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6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3,498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000 万元

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职业风险累计计提 3498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3. 诚信记录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9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

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袁斌，注册会计师，2011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7 年，至今参与过 IPO 审计、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上市公司年度审计等工作，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李龙，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审计业务，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5 年，曾负责过多家大中型国有企业、民营企业、股转挂牌公司的年报审计及专项审计，具备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宋连勇，注册会计师，从事审计业务超过 20 年，目前任职事务所项目质量复核岗位，负责过多个证券业务项目的质量复核，包括上市公司年报及并购重组审计、IPO 审计和新三板挂牌企业审计等，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

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本期（2021）审计收费 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

上期（2020）审计收费 8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8 万元。

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其定价是按照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在友好协商基础上的定价，不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1 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 其他原因

（三）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前沟通，征得其理解与支持，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不再聘请其作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专业的审计服务工作表示衷心感谢。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协商，拟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第二十一次董事会审议《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议案，并经董事会成员审议全票通过。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宁夏润龙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宁夏润龙包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22日